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20073500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廢水處理池逸散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採樣方法（NIEA A739.70B）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十月十五日生效。

依據：空氣污染防制法第四十四條第三項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 沈世宏